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Fullwealth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34)

**(1) 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
寄發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9(6)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本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 2024 年 3 月 12 日、2024 年 3 月 28 日、2024 年 6 月 19 日、2024 年 6 月 24 日及 2024 年 6 月 25 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ii)延遲刊發 2023 年度業績；(iii)核數師辭任；(iv)復牌指引及復牌進度的季度更新；及(v)委任核數師。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9(6)條，本公司須於本公司財政期結束後兩個月內（即 2024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刊發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2024 年中期業績」）。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8(1)條，公司須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結束後的三個月內（即不遲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向股東寄發本集團截至該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2024 年中期報告」）。

由於 2023 年年度業績尚未公佈，2024 年中期業績的公告和 2024 年中期報告的寄發將推遲。

預期 2024 年中期業績及 2024 年中期報告將於 2023 年全年業績刊發後刊發，而 2023 年全年業績將延遲至 2024 年 9 月以後刊發。

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通知其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有關 2024 年中期業績的進展和建議刊發日期，並在適當的時候刊發任何其他最新資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3月12日上午九時零四分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直至刊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劉心藝女士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劉心藝女士（行政總裁）
曲東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任悅恒先生
王慧珉先生
許秀芬女士